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就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

“上市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购买、出售行为，亦不存在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购买、出售行为，不存在需纳入本次交易的累计计算范围的资产交易。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左 奇

\_\_\_\_\_  
宋美婧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